

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立法會
人力事務委員會
主席及各位委員：

有關討論就業展才能計劃事宜

本黨近日收到不少殘疾人士反映，曾受惠於勞工處就業展才能計劃(下稱：計劃)，計劃下僱主可獲政府為期九個月的資助，然而，對他們尋找新工作並沒有多大幫助。

由於計劃津貼為期九個月，九個月後若僱員不獲續聘，在尋找新工作時，招聘人員往往因求職者工作未滿一年，對其抱有懷疑或負面印象，因此殘疾人士希望政府可以延長資助期至十二個月，以提供誘因予僱主至少將聘用期維持一年。

我們現特函 主席閣下及各位委員，要求在本委員會加入相關議程作出討論，向政府當局提出適切建議，讓殘疾人士有一個更完整的受聘紀錄及更佳的可就業機會。

順頌 鈞安

立法會議員
人力事務委員會委員

尹兆堅 許智峯

2020年10月14日